

解 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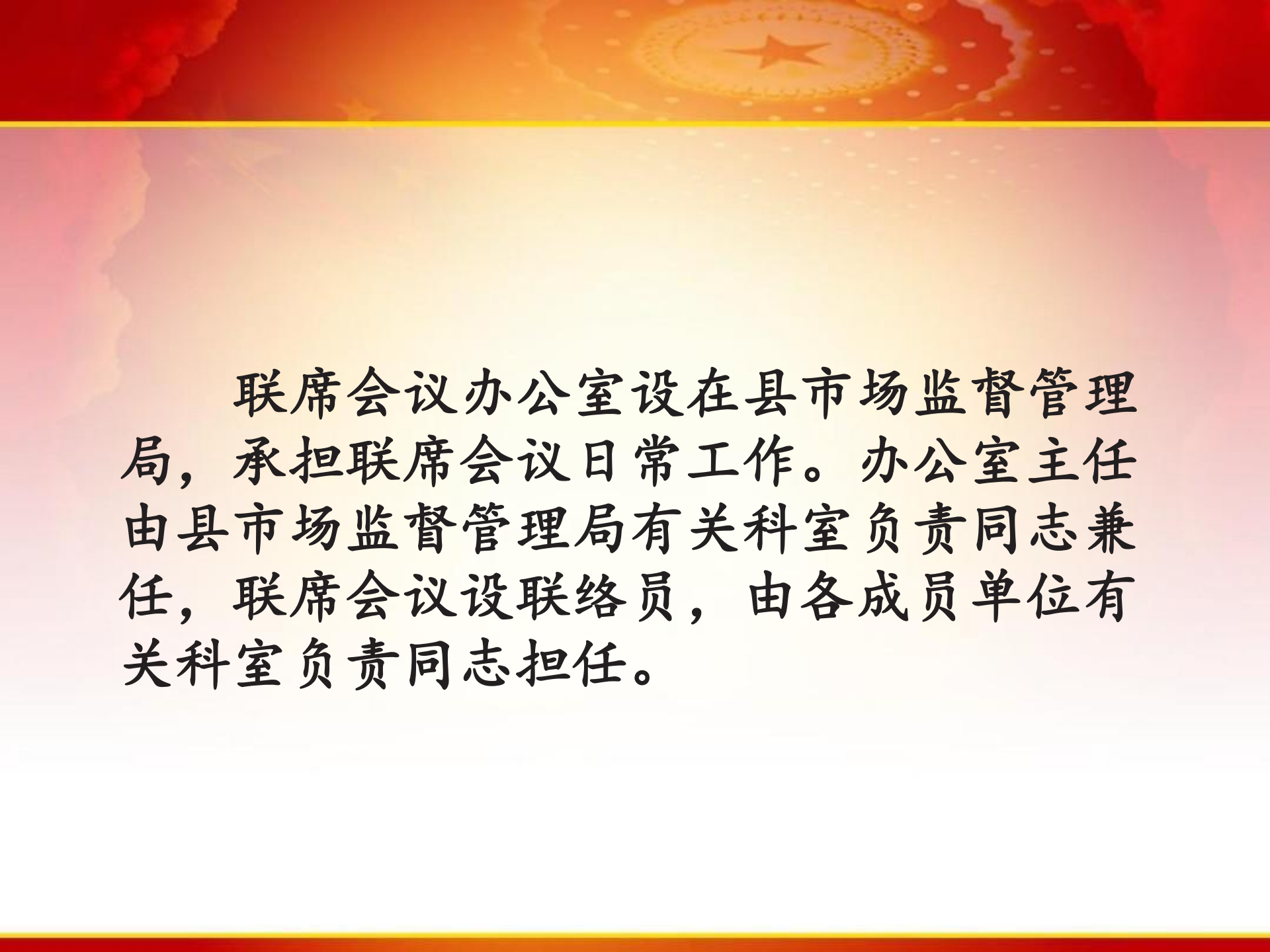
平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建立平顺县网络市场监管
局际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

主要职能

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、市、县政府关于网络市场监管的决策部署，研究提出有关工作思路以及促进网络市场健康有序发展的政策建议；加强网络市场监管法治建设；加强对网络市场监管的协同、指导和监管；协调解决网络市场监管中的重大问题；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单位成员

联席会议由县委宣传部、县发展和改革和科学技术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公安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市场平政办函〔2021〕26号监督管理局、县商务发展中心、县网信办、县税务局、人民银行平顺县支行等部门组成。



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，承担联席会议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科室负责同志兼任，联席会议设联络员，由各成员单位有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。

工作规则

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，由召集人或者召集人委托的同志主持。成员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可以提出召开联席会议的建议。在联席会议召开之前，可由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或者委托的同志主持召开联络员会议。

工作要求

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要按职责分工依法做好联席会议各项工作，主动研究提出网络市场监管有关问题，认真落实联席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。充分发挥联席会议作用，按照“各尽其责、协同管网”的要求，加强对地方指导和部门协调协作，增强监管合力。